

正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#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  
承辦人：蔡念桂  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1307  
傳真：(02)22572761  
電子信箱：ad2164@ntpc.gov.tw



24158  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6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04104163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寶齡富錦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「肌力源按摩乳膏(衛署藥製字第034163號)」、「膚舒樂軟膏(衛署藥製字第048023號)」、「舒暢通膜衣錠(衛署藥製字第049490號)」、「寶爾潔白祛斑霜40毫克/公克(氫醌)(衛署藥製字第036081號)」及「碘楊酸外用液劑「寶齡」(衛署藥製字第044330號)」(批號如附件)等5項藥品回收一案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批號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4年6月4日FDA藥字第104002277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藥品因使用不符合規定之原料藥，故寶齡富錦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主動回收；本案回收經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核



屬第2級危害，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  
如有案內批號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  
宜。

正本：新北市藥師公會  
副本：

局長 林奇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

打

線